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自願性公佈：
最新業務資料
有關訂立SWARM租賃協議

本公告乃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作出之自願性公佈，旨在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業務發展的最新消息。

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xtra Blossom Holdings Limited(「Extra Blossom」)與獨立第三方深圳市水滴雲智能有限公司(「深圳水滴」)訂立一項協議(「Swarm租賃協議」)，據此，深圳水滴同意向Extra Blossom租出1,000個將用於Swarm的連網計算節點(屬於Ethereum的去中心化儲存分支)，為期九個月，可由Extra Blossom藉著向深圳水滴作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根據Swarm租賃協議，深圳水滴將有權向Extra Blossom收取每月人民幣1,000,000元(相等於每月約1,210,000港元)的租賃費(「租賃費」)。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Swarm租賃協議將獲確認為短期租賃。就此而言，本公司不會就Swarm租賃協議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Swarm是P2P連網計算節點系統，使用區塊鏈技術，建立去中心化儲存及通信服務。訂立Swarm租賃協議使本集團可藉著使用Swarm而擴充及多元化其加密貨幣／區塊鏈業務。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訂立Swarm租賃協議及相關條款(包括租賃費)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利益。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丁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六日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說明外，人民幣兌換港元乃按人民幣1.00元兌換1.21港元的概約匯率計算。採用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代表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或能否兌換。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鄭丁港先生、鄭美程女士、呂文華先生、詹德禮先生及蔡漢強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天立先生、杜健存先生及詹嘉淳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發行人之資料，董事願就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登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及刊登於本公司指定網站<http://www.sun8029.com/>。